

時事日誌

民國二十六年八月十一日

◎滬日軍要求我撤退保安隊，日軍繼續增加。

◎津浦綫日軍進犯靜海。

◎李維諾夫抵維也納辭職。

◎猶太復國會反對瓜分巴力斯坦。

◎英公布陸軍招募辦法。

同 十二日

◎日軍夜襲南口未得逞，我軍收復獨流鎮，良王莊。

◎淞滬停戰協定共同委員會開會無結果，上海形勢緊張，京滬路車停開。

◎中常會議決九月十五日召開四中全會。

◎倫敦人士對日軍在滬行動頗感不安。

◎蘇聯下令徵募新兵入伍。

同 十三日

◎日軍進攻上海。

◎日軍犯南口受重創。

◎日閣召集緊急會議，討論上海事變。

◎孔祥熙與瑞士荷蘭銀行簽訂貸款協定。

同 十四日

◎我空軍在滬出動作戰，重創日軍。

◎察北我軍收復商都。

◎青島發生日水兵槍擊日人事件，日方藉故滋事。

◎日本答覆赫爾宣言，亦稱贊「和平」。

◎國府宣言自衛。

同 十五日

◎日機襲炸京杭鐵路等處，被我軍擊落十餘架。

◎英法輿論痛斥日本破壞和平。

同 十六日

◎我發行救國公債五萬萬元。

◎孔祥熙在捷克成立一千萬鎊長期借款。

◎法當局接見中日大使，商談中日局勢。

◎羅斯福召見赫爾會商遠東新局勢。

同 十七日

◎官方發表南口之役，羅芳珪團全部殉國。

◎察北商都規復後，我軍兼程直搗張北，尙義，南壕壩，化德等地先後克復，劉汝明部進駐崇禮。

◎滬我軍各路大捷，佔領敵海軍操場，敵軍先後失卻聯絡，形勢孤立。

◎日旗艦出雲號被我炸傷，失去戰鬥力，敵機轟我軍陣地，一機被我擊中墜地焚毀，我機一架亦受傷。

◎敵機分兩路襲杭，擲入彈無甚損失。

◎羅斯福延見海陸軍當局，商談遠東危機。

◎英國各報評論上海戰事，一致痛責日本侵略行動。

同 十八日

◎滬英領事謁劉上海為「中立區」。

同 十九日

◎滬我軍一度佔領匯山碼頭。

◎平日軍接收冀察政委會。

◎法接受滬英領事建議。

◎葡萄牙宣布與捷克絕交。

同 二十日

◎美贊同滬英領事建議。

◎日近衛首相宣言以武力解決中日爭端。

◎墨少里尼重申敦睦英意邦交。

同 二十一日

◎滬日軍偷襲吳淞及白龍港，企圖登陸。

◎中蘇簽訂互不侵犯條約。

◎東北義軍活躍，破壞日軍交通。

同 二十二日

◎華北日軍進襲張家口。

◎印度全印大會同情我國抗戰。

同 二十三日

◎滬日軍在吳淞等地登陸。

◎青島日軍要求我方撤退駐軍。

◎美國務卿赫爾請中日停戰。

同 二十四日

- ◎國府公佈中華民國戰時軍律。
- ◎吳淞竟日猛烈血戰。羅店、炮臺灣之敵被殲滅。
- ◎津浦線我軍推進，良王莊發生激戰，獨流鎮殘敵被包圍中。

同 二十五日

- ◎日宣佈封鎖我東南海岸。
- ◎美國務副卿韋爾斯赴英商討應付中日局勢。
- ◎英內閣集議，討論應付遠東危機。

同 二十六日

- ◎滬戰事重心移吳淞羅店一帶。
- ◎英駐華大使許閣森在滬公路被日機追擊受傷。
- ◎西叛軍攻呀桑坦特。
- ◎美反戰反法西同盟反對日本侵略。

同 二十七日

- ◎南口張家口相繼失守。
- ◎美赫爾聲稱不放東道東利益，並要求各國遵守條約。
- ◎蘇聯陸軍開始大操。

同 二十八日

- ◎淞滬我軍向日總攻。日機轟炸上海南火車站，死傷婦孺數百。
- ◎英向日抗議，鎗擊英大使事件。
- ◎羅馬各報鼓吹意應參加西內戰。

同 二十九日

- ◎中蘇雙方公布互不侵犯條約。
- ◎南洋各地抵制日貨。

同 三十日

- ◎國府明令徵兵。
- ◎青島事件解決，日艦撤退，財產交我保管。
- ◎我政府向國聯提議文，詳述日侵華經過。

同 三十一日

- ◎滬日軍增援反攻。
- ◎蘇聯增厚遠東兵力。
- ◎美海員同情我抗日。

九月一日

- ◎吳淞方面敵二千餘進犯寶山。
- ◎津浦線敵攻獨流鎮。
- ◎擊傷許閣森案日不願對英提供保證。
- ◎日本社會黨反對增加侵華軍費。
- ◎美海員要求政府對日經濟封鎖。
- ◎滬同濟大學被轟擊。
- ◎平市鈔票價格下跌不已。

同 二日

- ◎津浦線敵犯唐官屯。
- ◎表國表示商船決不退出我領海。
- ◎英法參謀總長會商對華合作辦法。
- ◎日政友會請政府宣佈用兵目的。
- ◎平漢鄂羅斯福報告歐洲時局。

同 三日

- ◎浦東炮戰，登陸敵軍全部殲滅。
- ◎察北偽軍尹寶山等紛紛反正。
- ◎日高來滬，謂「和平之門」尚未關閉。
- ◎英宣佈保護地中海商船。

- ◎朝鮮革命黨組織抗日統一戰線。
- ◎香港遭颶風，廣九路損失甚大。
- ◎京辦理聯保，嚴密組織民衆。

同 四日

- ◎國府修正危害國民緊急治罪法。
- ◎敵艦敵機犯汕尾。
- ◎華北敵軍大舉南攻，靜海發生激戰。
- ◎英駐日大使克萊琪訪廣田，談遠東問題。
- ◎日本臨時議會開幕。

同 五日

- ◎吳淞敵軍圍攻寶山，我軍死守。
- ◎日海軍宣佈封鎖我國全部海岸。
- ◎尼加拉圭與去都拉斯因邊境爭執，局勢嚴重。
- ◎美和平團體要求政府保衛中國。
- ◎巴四各報請政府禁國社黨活動。
- ◎東方弱小民族聯盟發表告日本兵士書。

同 六日

- ◎軍委會設置軍法執行總監。
- ◎牛閩夫婦恢復自由。
- ◎華南敵艦轟擊粵赤灣。
- ◎英美非正式研究共同封鎖日本計劃。
- ◎蘇聯抗議義潛水艇在地中海擊沉蘇聯商船。

同 七日

- ◎行政院通過救濟難民辦法。
- ◎中航公司開辦漢航線。
- ◎吳淞我軍克復三官堂陣地寶山縣失守。

◎華南敵佔伶仃東沙兩島，築空軍根據地。

◎美赫爾聲明遠東政策不變。

◎蘇聯向英法指斥義海盜行為。

◎日議會通過二十二億圓追加預算案。

◎西坂軍猛攻瑪德里被擊退。

同 八日

◎國府令唐生智兼軍法執行總監。

◎滬我軍堅守軍工路，羅店，月浦等陣線。

◎敵海空軍侵犯汕頭，敵機兩架被我擊落。

◎英內閣全體會議討論國際大局。

◎我外部聲明決以武力報復日封鎖我海岸。

◎臺灣革命黨宣言與祖國協力抗日。

◎日在鄉軍人不願從軍。

同 九日

◎滬日軍以二次增援部隊實行總攻。

◎平綏線敵軍攻陷天鎮。

◎顧維鈞赴日內瓦申訴日本侵略。

◎日使吉田杉村福田集倫致商日意防共公約。

◎日本特別議會閉幕。

同 十日

◎平綏線我生力軍開到反攻，南壕聖激戰。

◎朱德彭德懷就第八路軍總副指揮職。

◎滬辦巡迴文庫，供抗敵將士閱讀。

◎國際行政院第九十八屆常會開幕。

◎尼翁會議開幕，商安地中海安全保障原則。

◎颶風襲日大阪神戶均受損失。

同 十一日

◎滬敵軍以全力進犯楊行月浦線。

◎津浦線馬廠青縣相繼失守。

◎英代辦賀氏訪日駐華大使川越。

◎尼翁會議成立協定，英法負責監察「海盜」。

◎平郊偽軍劉桂堂部反正。

同 十二日

◎滬我軍自楊行退守羅家浜，我空軍夜襲滬，毀五敵艦。

◎平漢線我遊擊隊一度收復長辛店。

◎李濟陳銘樞等入京。

◎我代表正式向國聯申訴日本侵略經過。

◎蘇聯慶祝青年節。

同 十三日

◎滬我軍自動撤至第一道防線。

◎平綏線大同失陷。

◎英代辦賀氏入京訪我當局。

◎李濟探謁見林主席，方振武抵港。

◎希特勒重申收回殖民地要求。

同 十四日

◎華南敵艦攻閩粵要塞。

◎尼翁鎮地中海協定正式簽字。

◎美總統禁止美政府商輪運軍火往中日。

◎日海員工會醞釀罷工，反對戰爭。

同 十五日

◎平漢線大戰，固安永清失守。

◎滬我軍向楊行反攻，敵潰退。

◎天主教電國聯請制止日寇侵華。

◎各界相對日經濟絕交協進會。

◎顧維鈞痛斥日軍行動，要求國聯採取緊急措施。

同 十六日

◎敵機轟炸洛陽保定太原廣州等地，被我擊落多架。

◎留日學生發表告朝鮮臺灣等地同胞書，促其復國獨立。

◎國聯將我所提申請移諮詢委員會處理。

◎日國內反戰空氣濃厚。

同 十七日

◎津浦線敵二次進犯高官屯興濟線。

◎平綏線豐鎮失陷。

◎全國基督教請國聯履行條約義務制裁日寇。

◎尼翁鎮地中海會議九國簽訂補充協定。

◎英法廢止西海面監察制度。

◎美立憲紀念日羅斯福演說，抨擊獨裁政治。

同 十八日

◎今日「九一八」六週年，全國舉行沉痛紀念。

◎我空軍轟炸浦江敵艦，毀其二。

◎東北義勇軍攻陷木蘭城。

◎王正廷訪羅斯福商談禁軍火事。

◎西坂軍大舉進攻瑪德里。

◎美國全國和平大會開幕。

同 十九日

◎大隊敵機兩次襲京，被擊落七架。

◎日通知駐京各國使館，云將大舉轟炸，要求各國人員撤退。

112196

◎長蘆鹽稅收入大減。

同 二十日

◎敵機又襲首都，被我擊落五架。

◎平漢線我軍退出涿州。

◎法聲明不承認日海軍在華海面檢查商輪。

◎美決定加入國聯中日問題諮詢委員會。

◎中華臺灣革命黨發告臺灣同胞書。

◎滬集訓學生成立救亡協會。

同 二十一日

◎華南敵艦炮擊赤灣。

◎政院通過獎勵贖買救國公債條例。

◎駐華英大使被擊傷案，日提正式覆文。

◎英法蘇拒絕日本請求退出南京之要求。

◎美趕造超等戰艦四艘。

◎日政府頒軍需工業新法令。

同 二十二日

◎敵機再襲南京廣州石家莊等地，被我擊落八架。

◎劉行方面戰爭激烈，敵犯孟灣遭我痛擊。

◎中國共產黨發表國結禦侮宣言。

◎司令部通令解放囚犯。

同 二十三日

◎敵機三襲廣州，死傷平民數十人。

◎津浦線我軍守姚官屯。

◎英發起開世界會議，解決中日問題。

◎擊傷許閣森案，日道歉，英表滿意。

◎蔣委員長響應中共國結禦侮宣言。

同 二十四日

◎蔣委員長對外報記者談，我為正義而戰，決奮鬥到底。

◎平型關激戰，入路軍大勝，斃敵三千餘，俘獲逾二千人。

◎平漢線日軍進抵保定城郊。

◎實部通令全國工廠加緊生產。

◎意相啟程赴德，南地中海協定後之德意關係。

◎美當局聲明駐華海軍決不撤退。

同 二十五日

◎敵機九十六架五次襲京，炸毀我文化衛生等機關，被我擊落五架。

◎我國八月份對外貿易入超千餘萬元。

◎英國抗議日機濫施轟炸中國平民。

◎意相抵墨尼黑，希特勒親自迎接。

◎日本大學生逃避兵役，反對戰爭。

同 二十六日

◎晉北我軍克復廣靈，斃敵三千餘。

◎滬劉行線我乘勝克永安橋，華南敵又轟炸海南島。

◎諮詢委會開會，英法輿論主張制裁暴日。

◎德意巨頭密談，加強防共軸心。

◎日限令十三歲以上兒童學習飛行。

同 二十七日

◎滬敵軍反攻永安橋，孟灣等地陣線。

◎日在滬虹口設關收稅。

◎美非正式表示贊成召集太平洋會議。

◎英法意集議修正尼翁條約。

◎紐約倫敦澳洲莫斯科各地民衆均集會反對暴日侵略。

同 二十八日

◎國府取消陶行知通緝令。

◎駐華蘇聯大使離京飛莫斯科。

◎政院決議派孫希文為對代主席。

◎象山港洋面敵艦向橫山開炮。

◎國聯大會譴責日本轟炸平民。

◎日發表延長兵役年限令。

同 二十九日

◎滬戰重心移關北，敵犯浦東未退。

◎津浦線我軍扼守泊頭鎮北。

◎意相由德返國，德不擬在四助意作戰。

◎英國及各自治領抵制日貨。

◎印國民黨發起全印「中國日」。

同 三十日

◎津浦線敵近東光鎮，圍犯獻縣。

◎偽境發生反日運動，日派大軍赴「偽滿」鎮壓。

◎美政府贊成實施對日經濟制裁。

◎英法意海軍專家會議已商有結果。

十月一日

◎滬市中心敵軍撤退，集中左右翼。

◎華南我封鎖珠江口。

◎滬意兵鎗擊我小工，市府向意領提抗議。

◎李服膺鎗決。

◎晉北代縣寧武失陷，入路軍克朔縣。

◎日外務省表示拒絕國際調解中日戰爭。

◎阿比西尼亞西領五萬人起義，攻擊義軍。

同 二日

◎敵方發表自八月二十三日至九月二十七日，滬日軍死傷七千五百餘人。

◎晉北八路軍又克復井坪，敵千餘潰退。

◎國際諮詢委員會小組會討論中日問題。

◎國聯大會否決西班牙問題決議案。

◎英法向意提照會，主張撤退在西班牙之義勇兵。

◎韓復榘表示「抗戰始有出路。」

◎加拿大和平協會要求政府制裁暴日。

◎倫敦舉行「大中華運動」。

同 三日

◎滬日軍猛攻劉行羅店，我軍陣線西移一公里。

◎津浦線我軍反攻桑園。

◎日機襲粵，與我機在黃埔上空激戰。

◎駐華英使許閣森離滬赴菲休養。

◎美國國際問題專家皮友爾主張各國合作制日。

◎倫敦發表與法西黨徒於示威時發生衝突。

同 四日

◎國府明令國民大會延期。

◎滬江灣開北廣福鎮等地日夜激戰未停。

◎津浦線敵犯德州被擊退，晉北我軍收復代縣繁峙。

◎國聯小組會議中，波蘭代表袒護暴日。

◎王正廷訪赫爾，交換中日時局意見。

◎英工黨大會決議譴責日本，抵制日貨。

同 五日

◎滬開北激戰，我佔優勢，前鋒迫近北四川路，夜我空軍轟炸敵陣，敵損失重大。

◎晉北第八路軍克復平魯縣。

◎國際諮詢委員會承認日本侵華違約事實。

◎羅斯福在芝加哥演說，痛斥侵略國，表示美國不能孤立。

◎美副國務卿韋爾閣明美外交政策，言孤立已不可能。

◎倫敦舉行民衆大會，反對暴日侵華。

同 六日

◎滬敵渡過蘆溝，我軍沿岸堵擊，日機襲京，被擊下兩架。

◎津浦線敵越德州犯黃河屋。

◎國聯會通過諮詢委員會報告書，宣布日本違約侵華，並召集九國公約會議。

◎美國務院宣布日本為侵略國。

◎駐華蘇大使飛抵莫斯科。

同 七日

◎滬我軍乘兩反攻，浦江我敵戰戰猛烈。

◎津浦線我援軍開到，向德州北反攻。

◎晉北崞縣我軍肉搏反攻，奪回陣地。

◎蔣委員長對美記者表示，擁護美總統嚴正主張。

◎張月忠到京，國府明令撤職查辦。

◎史汀生籲請英美合作制日。

◎美聲明出席九國公約會議。

◎美哈恩少將表示願率萬人來滬抗日。

同 八日

◎滬敵突進至觀音堂陣地，經我反攻擊退。

◎平漢線我空軍連日轟炸敵陣地。

◎敵機四出轟炸，津浦粵漢兩路略受損失。

◎艾登聲明贊同美總統演說。

◎張伯倫演說，願與各國合作，維護條約，推進和平。

◎廣田謁見日皇，報告國際局勢。

◎赫里歐譴責日本暴行。

◎英美兩總工會接洽抵制日貨。

同 九日

◎蔣委員長廣播演說，說明此次抗戰為死中求生之路。

◎滬敵犯廣福鎮西六房宅，均被擊退。

◎津浦線敵在黃河堤架橋進犯未逞。

◎官方發表九月份擊落敵機共四十八架。

◎我國聲明願參加九國公約會議。

◎比外長斯巴克斥暴日違約侵華。

◎廣田發表聲明，歪曲事實，掩飾侵略。

◎舊金山民衆舉行反日示威。

◎波羅的海蘇聯海軍大捷結束。

同 十日

◎我舉國在抗戰中熱烈慶祝十節。

◎滬我各路改取攻勢，均有進展。

◎平漢線敵抵滄州河北岸，津浦線我守平原北五里屯。

◎晉北右翼八路軍克復涇源縣。

◎英工黨議員馬利遜主張禁止煤油運日。

◎意覆英法，拒絕討論西班牙問題。

◎意徵集新兵入伍。

同 十一日

◎滬涇全線激戰，蘆溝漢敵用毒瓦斯阻我進攻。

- ◎晉北我改取攻勢，平漢線石家莊附近激戰。
- ◎近衛聲明拒絕第三國調解中日衝突。
- ◎美總統向國內民衆演說，決以自由代替武力。
- ◎蘇土締結新商約。

同 十二日

- ◎滬蘇漢漢我軍大捷，敵主力傷亡殆盡。
- ◎平漢線石家莊失陷，敵攻井陘，我空軍轟炸塘沽大沽。
- ◎敵機襲京，被我擊落五架，滬日機又襲擊英武官馬瑞。
- ◎艾登接見法使考賓，商西班牙問題。
- ◎羅斯福發表「爐邊開談」，聲明美決與九國公約簽字國合力解決中日糾紛。

同 十三日

- ◎英國聯同志會主張對日經濟制裁。
- ◎晉北忻口鎮我軍大勝，斃敵三千餘，北進與原平聯絡。
- ◎李宗仁等抵京。
- ◎偽滿局勢不穩，日增兵十餘萬企圖鎮壓。
- ◎德政府宣布不侵犯比國獨立。
- ◎朝鮮革命黨發宣言，促中韓團結。
- ◎美總工會決議抵制日貨。

同 十四日

- ◎滬開北我陸空將士協同反攻，控制北四川路中段。
- ◎晉北我軍反攻大勝，收復寧武。
- ◎華南敵機炸毀廣九路軌。
- ◎張伯倫闡明英國外交政策，企望遠東及西戰早日結束。
- ◎孔祥熙返國抵滬。

同 十五日

- ◎津浦線敵犯禹城。
- ◎綏垣我軍防線西移，歸綏涼城等均失陷。
- ◎比政府同意在比京召集九國公約會議。
- ◎不干涉西亂委會開會。
- ◎美派蓋維斯爲出席九國公約會議首席代表。

同 十六日

- ◎晉北大白水一帶敵我展開主力戰，南懷化我斃敵二千餘。
- ◎不干涉西亂會議中，意聲明願撤退志願兵。
- ◎英自由黨領袖勞合喬治演說，主張以行動答覆獨裁者。

同 十七日

- ◎滬廣福鎮前線激戰，斃敵千餘。
- ◎晉北我八路軍克復平山，平綏線我放棄包頭。
- ◎敵機轟炸滬杭京滬兩路各車站，損失甚重。
- ◎各國響應英工聯大會抵制日貨運動。
- ◎英工黨舉行民衆反日大會，譴責日本暴行。
- ◎美成立抵制日貨促進和平會。
- ◎舊金山華僑舉行反日示威。

同 十八日

- ◎滬敵圍犯大場甚急，葛家牌樓我斃敵三千餘，我空軍夜襲瀏河敵艦，敵損失甚重。
- ◎晉北我八路軍克復陽曲、繁峙等。
- ◎里本特洛甫返國謁希特勒商西戰事。
- ◎美赫爾登維斯商談遠東中日戰局。
- ◎意暫不參加地中海監察，不干涉會前途暗昧。
- ◎孔祥熙氏返國抵滬。

- ◎非列濱會議開幕。
- ◎巴力斯坦回教大主教逃亡，英軍極力鎮壓變亂。
- ◎巴西民衆抵制日貨。

同 十九日

- ◎滬我軍進擊滬涇球場，夜我空軍轟炸蘆溝漢派敵陣。
- ◎滬意軍鎗擊我工人事，敵市長提二次抗議。
- ◎行政院通過空軍勳章授與條例。
- ◎滬文藝界舉行魯迅逝世週年紀念。
- ◎不干涉西亂會蘇意葡意見衝突陷僵局。
- ◎德報攻擊捷克，德捷又起齟齬。
- ◎凱洛格斥責日本違約侵華。

同 二十日

- ◎滬蘆漢漢南敵軍遭遇我強烈抵抗，無法進展。
- ◎華北我遊擊戰各路進展，日軍狼狽北退，晉東我克復斷舊關。
- ◎晉北我八路軍炸毀蔚縣北陽明堡敵飛機二十餘架。
- ◎不干涉西亂會意德表示讓步，假局打開。
- ◎美出席九國公約會議代表奎維斯起程赴比。
- ◎德意商談九國公約會議應取態度。
- ◎意在西屬島嶼設潛艇根據地，在北非練黨軍。

同 二十一日

- ◎滬我軍全線反攻，克復三十餘村莊要地。
- ◎晉北我軍反攻大勝，原平敵主力被擊潰，平漢線敵犯滬河未逞，津浦線我軍北進。
- ◎九國公約會議通知早送達日本。
- ◎張伯倫艾登說明英遠東外交政策，在促成和平解決。

◎英王閣切中日戰爭，同情被日機屠殺之平民。
◎香港英空軍大演習。

◎倫敦市長發起募捐，援助我國傷兵難民，捐者踴躍。
同 二十二日

◎國府明令顧維鈞郭泰祺錢泰為出席九國公約會議代表。

◎滬日軍又猛烈進攻我軍陣地。

◎平漢線我逼近磁縣，我空軍飛漳河北轟炸敵陣。

◎華南敵機炸廣九路，粵港交通又中斷。

◎美赫爾演說斥責侵略，請合力維護和平。

◎西志願兵撤退問題，會議又無結果。

◎德駐英使里本特洛甫赴意謁墨索里尼有所商洽。

◎日外務省召集重要會議討論各項外交政策。

同 二十三日

◎滬蘊鐵路南惡戰，我陳家巷馬橋宅陣地向後移動。

◎平漢線敵渡漳河，晉東敵我仍在核桃園激戰。

◎滬美軍司令抗議日機在租界投擲燃燒彈，日方道歉。

◎蔣夫人宋美齡來滬勞軍，途中覆車受傷。

◎挪威和平分會證實日本暴行。

同 二十四日

◎滬復旦大學我軍陣地失守。

◎晉北忻口敵猛攻南懷化官村等地，平漢線我軍渡漳河，

追擊日軍，津浦線我軍向北推進。

◎日機飛京漢粵松江崑山開北滬西轟炸，死傷甚多。

◎滬日機射擊英租界英駐兵，死傷各一。

◎羅斯福重申推行和平政策意願。

◎里本特洛甫由意返德，意德談話內容未發表。

同 二十五日

◎滬我軍在走馬塘邊痛殲頑敵。

◎津浦線我軍向張莊北挺進，平漢線晉北晉東各地我發

動廣泛遊擊戰，廣靈失而復得。

◎駐華德使陶德曼訪川越接談甚密。

◎廣田及長谷川為日機擊斃駐滬英兵事向英道歉。

◎比發生閣潮，內閣總辭職。

◎德沙赫特辭經濟部長職。

同 二十六日

◎滬大場失守，我江灣廟行開北守兵退第二道防線。

◎晉北我軍克復察省蔚縣唐縣。

◎華南敵艦集廈門，猛攻金門島，旋告陷落。

◎法明諾卡島航空根據地被某國飛機炸毀。

◎九國公約會期因此閣潮展下月三日開幕。

◎不干涉西亂委會擬就決議草案，放棄象徵撤退志願兵。

◎駐歐各國日使聚集比京會議，討論外交問題。

◎英議會重開，討論外交政策，英王親臨致訓。

◎蘇聯慶祝十五年前驅逐日寇，收復海參崴紀念。

同 二十七日

◎滬日軍進佔開北，縱火焚燒，開北全部被毀，我尚有士兵

四百留守四行倉庫。

◎晉東娘子關發生激戰，華北兩線我下令反攻。

◎德王在歸綏成立偽蒙自治政府。

◎日照會比國，拒絕出席九國公約會議。

◎蘇通知不干涉西亂會，拒付經費。

◎意報否認加入日德防共協定。

◎英閣議討論遠東局勢。

◎舊金山羣衆舉行反日示威。

同 二十八日

◎滬敵如江橋鎮一帶我敵血戰竟日。

◎晉東娘子關我軍退守陽泉。

◎廈門敵又佔烈嶼島。

◎滬朱耀華師長因大場失守引咎自殺受重傷。

◎旅滬各國婦女界一致聲援我抗日。

◎九國公約會議比遊集蘇德參加。

◎偽滿日偽軍一隊闖入蘇境，與蘇守軍衝突，旋被逐回。

◎墨索里尼演說，聲援德要求殖民地呼籲。

同 二十九日

◎滬小南翔廣福江橋等線激戰，我敵隔蘇州河對峙。

◎晉北我軍大敗日軍於忻口西照際村，斃敵旅團長藤田。

◎滬敵炮擊西區英軍防地死二傷二。

◎中華民族革命同盟解散。

◎德覆比稱不擬參加九國公約會議，蘇聯應允參加九國公約會議。

◎不干涉西亂委會通過小組會決議草案，蘇仍不承認叛軍為交戰團體。

◎英外交克閩波聲稱英外交政策以國際為基礎。

◎法赫禮歐演說，謂各國不應姑息遠東與西班牙之野蠻屠殺暴行。

同 三十日

◎蔣委員長對外記者重申嚴正立場決照原定計劃積極

進行。

◎滬敵犯廣福鎮被擊退。

◎晉北敵猛攻盟縣村，被殲滅二千餘，晉東我軍反攻順利。

平郊遊擊隊活躍。

◎華南敵艦集廈門港外。

◎北平燕京大學被迫停辦。

◎英當局聲明擊斃滬西英兵者為日本所發之炮彈。

◎意召回駐法大使。

◎保加利亞王鮑里斯偕后訪英。

◎美加緊進行重整軍備計劃。

◎法急進社會黨通過擁護政府案。

◎朝鮮光復運動團體請九國公約會議武力聲懲暴日。

◎澳洲工會建議抵制日貨。

同 三十一日

◎滬我留守閩北之孤軍奉命退出，敵在滬西偷渡蘇州河。

◎晉東北顧維鈞連日均有主力戰甚烈，敵機五次襲太原。

◎滬西英兵又有三人為日炮彈擊傷。

◎不魯捨爾會議美代表聲明決不損害中國利益。

◎意在地中海炸沉英商輪。

◎土耳其海軍巡邏海峽，防止海盜行為。

◎西政府又遷至巴薩羅納。

◎敘利亞大馬斯哥洪水為災，死亡千餘。

私立商務印書館函授學校

現設四科			
國文科	正科二級 選科四門	英文科	正科四級 選科九門
日文科	初高兩級	圖書館學科	

本校創立迄今，已逾廿載，為國人自辦函授學校之嚆矢。歷年畢業之學員，數已逾萬，辦理完善，成績卓著。現除恢復國文英文兩科外，並添設日文科圖書館學科，課文之編纂，及改卷答問，均聘請專家擔任。每級均設獎學金，圖書館學科學員之成績優良者，並得退還所繳學費之全部，以資鼓勵。各地失學青年及有志進修之士，不受時間與地域之限制，均可報名加入。

教職員
校長 王雲五
副校長 周越然
教務主任 周由廬
新遷校址
上海福建路三〇二弄五號
電話 話九一四八八
報名處
上海商務印書館

◀ 索 備 章 簡 ▶